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就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 貴公司就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首次上市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貴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名稱為長建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貴公司更名為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Hung Wai (Asia)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其進一步更名為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Hong Wei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根據招股章程「歷史及集團架構」一節所詳述的集團重組(「重組」)，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成為 貴集團的控股公司。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起，貴公司將其名稱更改為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及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的附屬公司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地點與日期	註冊資本/實繳資本			貴公司 直接持有 股本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鴻偉木業(仁化)有限公司* (「鴻偉(仁化)」)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二日	50,000,000港元/ 50,000,000港元	250,000,000港元/ 136,500,000港元	250,000,000港元/ 199,500,000港元	100%	製造及銷售 刨花板

*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有限企業。

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所有公司均採用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吾等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法定核數師。

鴻偉(仁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法定財務報表已根據相關會計原則及適用於中國成立企業的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經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公司韶關市公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推薦的核數指引第3.340號「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審閱相關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乃按照財務資料附註2.2所載基準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於編製本報告以供載入招股章程時，吾等並不認為需要對相關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貴公司董事對經其批准刊發的相關財務報表負責。 貴公司董事亦對包含本報告的招股章程內容負責。吾等的責任是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就財務資料達致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

吾等認為，根據財務資料附註2.2所載呈報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其相關附註，乃摘錄自 貴集團同期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乃由 貴公司之董事僅就本報告而編製。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吾等對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財務及會計事務負責人提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工作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小，故吾等未能保證已知悉可能於審核中發現的一切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對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會導致吾等相信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在任何重要方面未有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與用以編製財務資料者相符之會計政策編製。

A.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益	8	153,068	162,983	80,603	69,313
銷售成本		<u>(127,568)</u>	<u>(123,516)</u>	<u>(59,466)</u>	<u>(51,698)</u>
毛利		25,500	39,467	21,137	17,615
其他收入	10	5,338	10,228	5,298	3,32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	—	(1,102)	(106)	870
分銷開支		(13,840)	(16,700)	(7,773)	(6,350)
行政開支		(5,127)	(7,127)	(3,232)	(6,428)
其他開支		(1,269)	(958)	—	(4,759)
財務成本	12	<u>(3,417)</u>	<u>(4,143)</u>	<u>(1,476)</u>	<u>(3,418)</u>
除稅前溢利		7,185	19,665	13,848	850
所得稅開支	14	<u>1,207</u>	<u>(1,681)</u>	<u>(1,940)</u>	<u>174</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度／期內溢利	15	<u>8,392</u>	<u>17,984</u>	<u>11,908</u>	<u>1,024</u>
隨後未於損益重新 分類的其他全面 收入：					
換算呈列貨幣所產 生的匯兌差額		<u>3,536</u>	<u>138</u>	<u>(479)</u>	<u>1,284</u>
年度／期內其他全 面收入		<u>3,536</u>	<u>138</u>	<u>(479)</u>	<u>1,284</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度／期內全面收 入總額		<u>11,928</u>	<u>18,122</u>	<u>11,429</u>	<u>2,308</u>
每股基本盈利，以 港仙計	17	<u>1.7</u>	<u>3.6</u>	<u>2.4</u>	<u>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37,533	52,796	292,128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預付款項	19	—	28,331	37,269
預付租賃款項	20	353	22,227	22,647
遞延稅項資產	21	4,794	3,523	3,762
		<u>42,680</u>	<u>106,877</u>	<u>355,806</u>
流動資產				
存貨	22	29,821	32,233	30,76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3	51,323	12,019	19,21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9,055	21,029	28,15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5	29,895	19,478	—
衍生金融工具	26	—	—	2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993	2,505	6,187
已抵押存款	27	—	2,438	14,004
		<u>151,087</u>	<u>89,702</u>	<u>98,61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8	23,002	12,883	38,433
其他應付款項	29	12,952	28,517	56,903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0	8,093	—	64,300
借款	31	39,399	42,202	191,517
		<u>83,446</u>	<u>83,602</u>	<u>351,153</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67,641</u>	<u>6,100</u>	<u>(252,5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0,321</u>	<u>112,977</u>	<u>103,27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	51,333	53,333
股份溢價及儲備		79,603	28,932	45,323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 權益總額		<u>79,603</u>	<u>80,265</u>	<u>98,65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	189	605	616
借款	31	30,529	25,899	4,000
其他金融負債	32	—	6,208	—
		<u>30,718</u>	<u>32,712</u>	<u>4,616</u>
		<u>110,321</u>	<u>112,977</u>	<u>103,272</u>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5	154,271	220,656
流動資產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5	19,231	—
其他應收款項		—	1,121
銀行結餘		—	144
		19,231	1,265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5	117,071	92,79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30	—	64,300
其他應付款項		—	1,777
		117,071	158,875
流動負債淨額		(97,840)	(157,61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431	63,04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51,333	53,333
股份溢價及儲備	34	(1,110)	9,713
權益總額		50,223	63,046
非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32	6,208	—
		56,431	63,0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50,000	929	—	8,379	8,367	67,675
年度溢利	—	—	—	—	—	—	8,392	8,392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3,536	—	3,53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536	8,392	11,92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246	—	—	(1,246)	—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50,000	2,175	—	11,915	15,513	79,603
年度溢利	—	—	—	—	—	—	17,984	17,984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38	—	13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38	17,984	18,122
於註冊成立時發行普通股 向金康集團有限公司(「金康」) 發行可贖回普通股(附註32)	50,000	—	—	—	—	—	—	50,0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重組(附註(iii))	1,333	4,875	—	—	(6,208)	—	—	—
	—	—	—	1,912	—	—	(1,912)	—
	—	—	(67,460)	—	—	—	—	(67,460)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1,333	4,875	(17,460)	4,087	(6,208)	12,053	31,585	80,265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1,333	4,875	(17,460)	4,087	(6,208)	12,053	31,585	80,265
期內溢利	—	—	—	—	—	—	1,024	1,02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1,284	—	1,28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284	1,024	2,308
向金康發行可贖回普通股(附註32)	2,000	7,383	—	—	(9,383)	—	—	—
撤銷已發行予金康的普通股的 贖回權及股東代 貴公司支付 利息(附註32)	—	—	492	—	15,591	—	—	16,08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53,333	12,258	(16,968)	4,087	—	13,337	32,609	98,65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	—	50,000	2,175	—	11,915	15,513	79,603
期內溢利	—	—	—	—	—	—	11,908	11,90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479)	—	(47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479)	11,908	11,429
於註冊成立時發行普通股 重組(附註(iii))	50,000	—	—	—	—	—	—	50,000
	—	—	(67,460)	—	—	—	—	(67,46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50,000	—	(17,460)	2,175	—	11,436	27,421	73,572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款項50,000,000港元指於中國成立的 貴公司附屬公司鴻偉(仁化)的實繳資本。
- (ii)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法定財務報表呈報的除稅後溢利最少10%轉撥至法定儲備。

倘法定儲備結餘達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則可終止撥款至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可用以補足虧損或兌換為資本。中國附屬公司經擁有人以決議案批准後，可按其當時現有出資比例將其法定儲備兌換為資本。然而，於轉換中國附屬公司法定儲備為資本時，未兌換的儲備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25%。

- (iii) 作為附註2所載重組一部分，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自香港鴻偉合夥公司(定義見附註2)收購鴻偉(仁化)100%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54,700,000元(相當於約67,460,000港元)。代價67,460,000港元入賬列為視作股東分派及透過存入相同款額至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支付。緊隨重組後的資本儲備結餘指代價超出所收購附屬公司資本的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7,185	19,665	13,848	850
就以下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5)	(18)	(7)	(23)
匯兌虧損淨額	—	1,160	—	(630)
財務成本	3,417	4,143	1,476	3,418
折舊及攤銷	4,671	5,082	2,454	2,79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 值變動收益	—	—	—	(2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收益)/虧損淨額	—	(58)	—	56
	<u>15,268</u>	<u>29,974</u>	<u>17,771</u>	<u>6,174</u>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增加)/減少	(18,251)	39,161	(2,869)	(8,53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 款項增加	(1,730)	(7,361)	(2,779)	(9,120)
存貨(增加)/減少	(19,223)	(2,410)	(6,740)	2,03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增加/(減少)	8,293	(12,730)	229	8,076
其他應付款項 增加/(減少)	2,384	(660)	7,733	5,941
應收/付關連人士 款項減少/增加	7,612	15,371	10,475	250
經營(已用)/產生的現金 已付所得稅	<u>(5,647)</u>	<u>61,345</u>	<u>23,820</u>	<u>4,813</u>
經營活動(已用)/產生的 現金淨額	<u>(5,647)</u>	<u>61,345</u>	<u>23,820</u>	<u>4,813</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向關連人士墊款	(65,021)	(165,897)	(10,373)	(91,099)
關連人士還款	49,499	48,384	21,419	62,738
第三方還款	—	25,766	—	2,644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911)	(29,448)	(929)	(209,004)
預付租賃款項	—	(22,396)	—	(249)
存置已抵押存款	—	(2,429)	—	(54,101)
提取已抵押存款	—	—	—	42,6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得款項	—	264	—	—
已收利息	5	18	7	2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淨額	<u>(17,428)</u>	<u>(145,738)</u>	<u>10,124</u>	<u>(246,37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註冊成立時發行普通股	—	50,000	—	—
向金康發行可贖回普通股	—	6,208	—	9,383
向關連人士還款	(14,801)	(69,574)	(13,571)	(33,757)
來自關連人士的墊款	20,389	106,696	18,145	144,701
借款所得款項	39,125	84,093	57,292	178,516
償還借款	(18,058)	(87,060)	(64,400)	(50,531)
已付利息	(3,417)	(4,464)	(1,476)	(3,143)
融資活動產生/(已用)的現金淨額	23,238	85,899	(4,010)	245,1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3	1,506	29,934	3,610
於年初/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7	993	993	2,505
匯率變動對銀行結餘的影響	43	6	(99)	72
於年終/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993	2,505	30,828	6,187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其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招股章程「公司資料」一節。貴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刨花板業務。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而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由於貴公司股份擬於聯交所上市，貴集團管理層認為這對財務資料使用者更為有利。

2. 財務資料呈報基準

2.1 編製基準

貴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貴集團財務表現、營運資金、流動資金狀況、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及其主要來往銀行的可動用銀行融資。鑒於貴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其與供應商的關係已維持穩定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名股東同意將應付予彼的款項60,000,000港元資本化，連同貴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融資，董事認為，貴集團將可在財務負債於可見將來到期時悉數償還。因此，財務資料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2.2 重組及呈列基準

於重組前，香港鴻偉人造板公司(「香港鴻偉合夥公司」)持有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在中國成立的公司鴻偉(仁化)100%股本權益。香港鴻偉合夥公司為於香港成立的合夥公司，而黃長樂先生(「黃先生」)與黃先生的配偶張雅鈞女士(「黃太太」，統稱「黃氏家族」)為合夥人。

於籌備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時，貴公司進行下文所述重組。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貴公司由黃先生於香港註冊成立。

根據貴公司與香港鴻偉合夥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貴公司以代價人民幣54.7百萬元(相當於約67.46百萬港元)自香港鴻偉合夥公司收購鴻偉(仁化)100%股本權益。因此，貴公司成為鴻偉(仁化)的控股公司。

重組涉及鴻偉(仁化)與黃氏家族於貴公司的分布，但並非指業務合併。因此，重組後的貴集團視為持續經營實體，財務資料按猶如貴公司於有關期間一直為貴集團控股公司的基準編製。

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公司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有關期間或自註冊成立日期(以較短期間為準)起一直存在。已編製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呈列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公司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該日已存在。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

為編製及呈列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貴集團已於有關期間貫徹應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日期，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³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新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予應用一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尚待確實階段後確定

貴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會計政策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對此有所詮釋。歷史成本一般按就換取貨物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貴公司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倘貴公司符合以下情況，即獲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自參與被投資方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三個要素的一個或多個要素有變，貴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倘有需要，將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貴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入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正常業務過程中所銷售貨品應收款項經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的款項。

貨品銷售

銷售貨品收益於貨品已交付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且屆時須已達成下列所有條件：

- 貴集團已將貨品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貴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權，對售出貨品亦無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及
- 就交易已經或將會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該利率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內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賃

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歸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貴集團根據各部分擁有權附帶的風險及回報是否已絕大部分轉移至 貴集團的評估獨立評估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的各部分，除非已清楚確認兩部分均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租賃權益的相關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間分配。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付款，則入賬列作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 貴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集團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貴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間匯率出現重大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積計入外幣換算儲備項下權益。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需要較長時間方能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資產可大致上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保證貴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可收到有關補貼時確認。

政府補貼於貴集團將有關補貼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化基準在損益確認。

應收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補償或為貴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且日後不會產生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於其成為有關應收款項期間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有關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為即期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按年度/期間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扣稅項目，應課稅溢利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除稅前溢利不同。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已頒布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限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由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貴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有關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暫時差額利益並預計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於可能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 貴集團所預期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有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按成本減剩餘價值於其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連同按前瞻基準列賬的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於各報告期末檢討。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 貴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歸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資產基準相同，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並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或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有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檢討有形資產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 貴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確定合理且貫徹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能確定合理且貫徹一致的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指扣除銷售成本後的公平值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所作評估(並無就此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會超過倘若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貴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倘適用)的公平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按債務工具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就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該等金融資產以外的債務工具而言，其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利息收入計入淨損益中。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並非指定或有效作為對沖工具及獲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的衍生金融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於其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金融資產的任何利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中。釐定公平值的方式詳見附註7(i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存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貸款及應收款項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有關投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作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如應收貿易賬款)而言,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會共同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貴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逾30至90日信貸期的拖欠款項數目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可觀察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貸款及應收款項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所有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直接扣減減值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倘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或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能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存在客觀關連,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首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貴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其轉讓金融資產而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 貴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 貴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款。

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 貴集團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倘可認沽工具載有發行人須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持有人的合約責任,則該等工具一般分類為金融負債。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 貴集團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 貴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已收所得款項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借款、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貴集團僅於其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5.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的貴集團會計政策時，貴集團管理層須就無法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修訂僅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於未來十二個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貴集團經考慮上述主要會計政策所載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剩餘價值後，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為五至二十年。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於其預期可使用年期內計算折舊。貴集團持續檢討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並會在此等估計出現變動時修訂折舊支出。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分別為37,533,000港元、52,796,000港元及292,128,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8。

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貴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金額。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倘實際結果與原有估計有異，則有關差異將會影響估計出現變動期間應收款項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撥回。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41,868,000港元、29,753,000港元及29,895,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6,547,000港元、4,200,000港元及19,478,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16,062,000港元及2,641,000港元。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3、24及25。

陳舊存貨撥備

管理層會檢討貴集團存貨情況及對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每類產品檢討存貨，並對陳舊項目計提撥備。

存貨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工及成功出售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基於當前市況及過往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經驗。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金額。倘可變現淨值較預期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存貨賬面值分別為29,821,000港元、32,233,000港元及30,763,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2。

6.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該實體將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比例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於有關期間，貴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借款)以及貴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貴集團管理層每年檢討資本架構。貴集團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並將會透過發行新股、支付股息以及籌集及贖回銀行貸款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7. 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類別

	貴集團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	298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51,323	12,019	19,215	—	—
其他應收款項	29,753	4,200	2,641	—	1,12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9,895	19,478	—	19,23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3	2,505	6,187	—	144
已抵押存款	—	2,438	14,004	—	—
	<u>111,964</u>	<u>40,640</u>	<u>42,345</u>	<u>19,231</u>	<u>1,265</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3,002	12,883	38,433	—	—
其他應付款項	2,811	22,929	50,572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8,093	—	64,300	117,071	157,098
借款	69,928	68,101	195,517	—	—
其他金融負債	—	6,208	—	6,208	—
	<u>103,834</u>	<u>110,121</u>	<u>348,822</u>	<u>123,279</u>	<u>157,098</u>

(ii)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衍生金融工具、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存款、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借款及其他金融負債。貴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

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可適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外匯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並無任何以外幣計值的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以歐元計值的銀行貸款為2,984,000港元及109,413,000港元，因此面對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持有少量以歐元計值的銀行結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貴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匯率變動管理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減低貨幣風險，貴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有關以歐元計值的銀行貸款的外匯風險減至最低。貴集團於監察外匯風險時繼續檢討該等工具及相關策略的影響。貴集團外幣遠期合約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6中披露。除上述者外，由於貴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買賣，因而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償付的外幣銀行貸款，並於報告期末經考慮外匯遠期合約的影響後調整其換算(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貶值10%，則貴集團的年度/期間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224,000港元及7,069,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結日的風險並不能反映年內/期間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

貴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貴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就計入其他金融負債的應收貼現票據及可贖回普通股取得的銀行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相關。除此之外，貴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所頒佈的利率波動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此乃分別歸因於貴集團的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及以人民幣計值按浮動息率計息的銀行貸款以及貴集團以歐元計值按浮動息率計息的銀行貸款。貴集團的政策為維持大多數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以減少公平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利率波動甚微。因此，並無就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呈列利率敏感度分析。

下述敏感度分析根據於各報告期末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風險釐定。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採用利率增加或減少0.5%，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經考慮將借款成本資本化的影響後，倘利率上升／下降0.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166,000港元、236,000港元及323,000港元。

貴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管理

貴集團及 貴公司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有關風險將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 貴集團造成財務損失。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 貴集團管理層已指派一組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核以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每項個別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貴集團按持續基準監察信貸風險，並對要求獲取某一信貸額度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因此， 貴集團認為壞賬風險並不重大。除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 貴集團主要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附註23)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附註25)的信貸風險集中外， 貴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應收一名股東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集中(附註25)。由於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國有銀行，故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甚低。 貴集團於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信貸風險集中。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99%、99%及99%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兩間主要銀行，該等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方為中國的知名國有銀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董事會肩負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已設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以管理短期以至長期的資金及應付流動資金管理需要。 貴集團及 貴公司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並維持足夠的儲備及銀行融資，藉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總額為人民幣248,773,000元(相當於約312,313,000港元)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可供動用，包括分別來自兩間國有銀行的銀行融資人民幣82,268,000元(相當於約103,281,000港元)及人民幣166,505,000元(相當於約209,032,000港元)。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令 貴集團承受流動資金風險。為減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透過監控營運現金流量及銀行貸款動用情況以定期監控 貴集團的現金流量，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述 貴集團及 貴公司具協定還款期的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該等表格按照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而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按 貴集團或 貴公司須還款的最早日期釐定。該等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貴集團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 或少於 六個月 千港元	六個月 以上但 不超過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不超過 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23,002	—	—	23,002	23,002
其他應付款項	—	2,811	—	—	2,811	2,81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8,093	—	—	8,093	8,093
借款						
—按浮動利率	5.56至7.63	9,726	4,539	32,766	47,031	44,335
—不計息	—	25,593	—	—	25,593	25,593
		<u>69,225</u>	<u>4,539</u>	<u>32,766</u>	<u>106,530</u>	<u>103,834</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12,883	—	—	12,883	12,883
其他應付款項	—	22,929	—	—	22,929	22,929
借款						
—按浮動利率	1.83至7.63	13,214	28,380	27,761	69,355	65,881
—按固定利率	7.14	2,220	—	—	2,220	2,220
其他金融負債	12	—	—	7,688	7,688	6,208
		<u>51,246</u>	<u>28,380</u>	<u>35,449</u>	<u>115,075</u>	<u>110,121</u>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38,433	—	—	38,433	38,433
其他應付款項	—	50,572	—	—	50,572	50,572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附註)	—	64,300	—	—	64,300	64,300
借款						
—按浮動利率	1.02至7.20	47,746	59,846	5,584	113,176	108,398
—按固定利率	0.93至2.23	87,614	—	—	87,614	87,119
		<u>288,665</u>	<u>59,846</u>	<u>5,584</u>	<u>354,095</u>	<u>348,822</u>

附註：計入64,300,000港元的款項包括應付一名股東款項60,000,000港元，該筆款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透過 貴公司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1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的方式資本化(見財務資料B節)。

貴公司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 或少於 六個月 千港元	六個月 以上但 不超過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不超過 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117,071	—	—	117,071	117,071
其他金融負債	12	—	—	7,688	7,688	6,208
		<u>117,071</u>	<u>—</u>	<u>7,688</u>	<u>124,759</u>	<u>123,279</u>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92,798	—	—	92,798	92,79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附註)	—	64,300	—	—	64,300	64,300
		<u>157,098</u>	<u>—</u>	<u>—</u>	<u>157,098</u>	<u>157,098</u>

附註：計入64,300,000港元的款項包括應付一名股東款項60,000,000港元，該筆款項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透過 貴公司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1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的方式資本化(見財務資料B節)。

(iii) 金融工具公平值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可按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1、2及3級，詳情如下：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按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得出。
- 第2級公平值計量乃按第1級報價以外的輸入數據計算得出，而該等數據乃就有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3級公平值計量乃以計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得出。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乃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載列如下。

貴集團部分金融資產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釐定方法(尤其是，估值方法及所採用的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於以下期間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	不可觀察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外幣遠期合約	—	—	298,000港元	第2級	已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匯率(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遠期匯率得出)及已訂約遠期利率，按反映多名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的比率進行折現而估計得出。	不適用	不適用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計量的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換。

貴公司董事認為，財務資料所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自身的公平值相若。

8. 收益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的收益	153,068	162,983	80,603	69,313

(未經審核)

9.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須根據有關貴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而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執行董事須定期檢討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檢討僅來自製造及銷售刨花板的貴集團整體收益及溢利，而有關收益及溢利乃根據貴集團會計政策(詳情見附註4)釐定。因此，除實體層面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貴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且所有收益均產生自中國。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於有關期間銷售刨花板產生佔 貴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客戶 A	不適用*	17,132	10,036	7,935

* 相應收益並非佔 貴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

10.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	4,548	9,676	4,756	434
政府補貼*	785	521	522	2,863
銀行利息收入	5	18	7	23
其他	—	13	13	—
	<u>5,338</u>	<u>10,228</u>	<u>5,298</u>	<u>3,320</u>

* 已收取各種政府補貼以提供即時財務支助。並無有關政府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金額785,000港元、521,000港元、522,000港元(未經審核)及2,863,000港元分別指 貴集團銀行借款利息開支的財務支援。

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變動收益	—	—	—	296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	58	—	(5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1,160)	(106)	630
	<u>—</u>	<u>(1,102)</u>	<u>(106)</u>	<u>870</u>

12. 財務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 貸款利息	3,417	4,464	1,476	3,143
發行予金康的可贖回普通股 利息	—	—	—	492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	(321)	—	(217)
	<u>3,417</u>	<u>4,143</u>	<u>1,476</u>	<u>3,418</u>

借款成本根據特定銀行借款的條款資本化。

13.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已付 貴公司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先生	116	—	—	116
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獲委任)	—	—	—	—
	<u>116</u>	<u>—</u>	<u>—</u>	<u>116</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先生	118	—	—	118
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獲委任)	—	—	—	—
	<u>118</u>	<u>—</u>	<u>—</u>	<u>118</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先生	60	—	—	60
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獲委任)	—	—	—	—
	<u>60</u>	<u>—</u>	<u>—</u>	<u>6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黃先生	59	—	—	59
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獲委任)	—	—	—	—
	<u>59</u>	<u>—</u>	<u>—</u>	<u>59</u>

黃先生亦為 貴公司首席執行官，其酬金於上文披露，當中包括其作為首席執行官提供服務的酬金。

僱員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中，其中一名、一名、一名(未經審核)及零名為 貴公司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於有關期間其餘四名、四名、四名及五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3	314	123	4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11</u>	<u>18</u>	<u>5</u>	<u>10</u>
	<u>234</u>	<u>332</u>	<u>128</u>	<u>460</u>

彼等的酬金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之間。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彼等加入貴集團或於加入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
遞延稅項：				
本年度扣除／(計入) (附註21)	(1,207)	1,681	1,940	(174)
	<u>(1,207)</u>	<u>1,681</u>	<u>1,940</u>	<u>(174)</u>

由於貴集團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於有關期間，鴻偉(仁化)的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倘一間企業利用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所列資源作為其主要原材料以製造國家並不限制或禁止的產品，並符合有關國家或行業標準，則由此產生的收入僅90%入賬為該年度企業應課稅收入。於有關期間，鴻偉(仁化)有權享有該項優惠政策，及鴻偉(仁化)刨花板銷售收入僅90%被視為應課稅收入。

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7,185</u>	<u>19,665</u>	<u>13,848</u>	<u>850</u>
按國內所得稅率25%				
計算的稅項	1,796	4,916	3,462	21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39	425	187	1,346
優惠企業所得稅政策的稅務影響	(3,827)	(4,075)	(2,015)	(1,733)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u>185</u>	<u>415</u>	<u>306</u>	<u>—</u>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開支	<u>(1,207)</u>	<u>1,681</u>	<u>1,940</u>	<u>(174)</u>

15. 年度／期內溢利

年度／期內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63	4,935	2,450	2,56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	147	4	233
	<u>4,671</u>	<u>5,082</u>	<u>2,454</u>	<u>2,799</u>
折舊及攤銷開支總額	4,671	5,082	2,454	2,799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7,214	8,715	4,654	4,3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2	1,045	496	376
	<u>8,246</u>	<u>9,760</u>	<u>5,150</u>	<u>4,748</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8,246	9,760	5,150	4,74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27,568	123,516	59,466	51,698
經營租賃開支	217	221	111	37
核數師薪酬	49	41	—	—
有關上市程序的開支	—	863	—	4,082
	<u>127,834</u>	<u>123,541</u>	<u>59,577</u>	<u>55,817</u>

16. 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規例，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中國內地相關省市級社會保險管理機構經營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中國附屬公司及僱員須於有關期間每月作出按僱員薪金百分比計算或根據計劃規定的供款。應付供款於產生時作為開支扣除。

除供款外，貴集團概無退休福利付款責任。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為1,032,000港元、1,045,000港元、496,000港元(未經審核)及376,000港元。

17. 每股盈利

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期內溢利	<u>8,392</u>	<u>17,984</u>	<u>11,908</u>	<u>1,024</u>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u>501,842</u>

(未經審核)

附註：

- (i) 由金康持有的3,333,500股可贖回普通股(詳情見附註32)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並未計入作發行在外普通股，直至股份不可贖回日期為止。
- (ii)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數量已就貴公司普通股的股份拆細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大會所批准決議案進行調整(見財務資料B節)。
- (iii) 由於有關期間並無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有關期間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俱及 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969	40,654	2,495	382	—	51,500
添置	471	3,565	—	14	—	4,050
匯兌差額	405	2,093	124	20	—	2,64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845	46,312	2,619	416	—	58,192
添置	—	261	688	627	18,462	20,038
資本化利息	—	—	—	—	321	321
出售/撇銷	—	(586)	(42)	(6)	—	(634)
匯兌差額	—	(9)	2	—	65	5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845	45,978	3,267	1,037	18,848	77,975
添置	63	691	—	326	237,690	238,770
資本化利息	—	—	—	—	217	217
出售/撇銷	(41)	(104)	—	(185)	—	(330)
匯兌差額	159	830	59	20	2,366	3,434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9,026	47,395	3,326	1,198	259,121	320,066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328)	(11,249)	(2,308)	(261)	—	(15,146)
年度折舊開支	(402)	(4,185)	(29)	(47)	—	(4,663)
匯兌差額	(75)	(646)	(114)	(15)	—	(8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805)	(16,080)	(2,451)	(323)	—	(20,659)
年度折舊開支	(419)	(4,394)	(67)	(55)	—	(4,935)
於出售/撇銷時對銷	—	407	15	6	—	428
匯兌差額	(1)	(12)	—	—	—	(1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225)	(20,079)	(2,503)	(372)	—	(25,179)
期內折舊開支	(213)	(2,215)	(67)	(71)	—	(2,566)
於出售/撇銷時對銷	16	94	—	168	—	278
匯兌差額	(42)	(378)	(46)	(5)	—	(47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2,464)	(22,578)	(2,616)	(280)	—	(27,93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40	30,232	168	93	—	37,53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20	25,899	764	665	18,848	52,79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6,562	24,817	710	918	259,121	292,128

折舊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可使用年期	剩餘價值
樓宇	20年	5%
廠房及機器	10年	5%
汽車	5年	5%
傢俱及設備	5年	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4,495,000港元及4,133,000港元的樓宇已抵押作為 貴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的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9,706,000港元、7,926,000港元及7,422,000港元的廠房及設備已分別抵押作為 貴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的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181,211,000港元的若干在建工程已獲抵押作為 貴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的擔保。

1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指收購一條生產線及相關生產設備的預付款項。該等收購事項及生產線與相關生產設備已於隨後完成交付。

20. 預付租賃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353	361	22,685
於年/期內添置	—	22,396	249
於年/期內解除	(8)	(147)	(233)
匯兌差額	16	75	407
	<u>361</u>	<u>22,685</u>	<u>23,10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361</u>	<u>22,685</u>	<u>23,108</u>
就報告用途分析為：			
流動資產(包括於其他應收款項內)	8	458	461
非流動資產	<u>353</u>	<u>22,227</u>	<u>22,647</u>
	<u>361</u>	<u>22,685</u>	<u>23,108</u>

貴集團以中期租約持有位於中國的土地租賃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361,000港元及23,108,000港元的預付租賃款項已抵押作為 貴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的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抵押預付租賃款項。

21.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進行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4,794	3,523	3,762
遞延稅項負債	(189)	(605)	(616)
	<u>4,605</u>	<u>2,918</u>	<u>3,146</u>

以下為於有關期間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

	應付薪金及 應計開支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中國	衍生金融	總計 千港元
			附屬公司 未分派 溢利預扣稅 千港元	工具的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3,213	—	—	3,213
於損益計入(扣除)	797	595	(185)	—	1,207
匯兌差額	17	172	(4)	—	185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14	3,980	(189)	—	4,605
於損益計入(扣除)	950	(2,216)	(415)	—	(1,681)
匯兌差額	3	(8)	(1)	—	(6)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7	1,756	(605)	—	2,918
於損益計入(扣除)	259	(11)	—	(74)	174
匯兌差額	34	31	(11)	—	54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2,060</u>	<u>1,776</u>	<u>(616)</u>	<u>(74)</u>	<u>3,146</u>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對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以後所賺取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宣派及分派的股息徵收10%的預扣稅。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者所採用的優惠稅率為5%（如合適）。除上文所計提的中國預扣所得稅外，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貴集團就不可分派用途已預留有關金額，並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故概無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來源自中國附屬公司的保留溢利7,143,000港元、15,013,000港元及20,021,000港元分別計提遞延稅項。

22.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原材料	17,876	17,997	18,468
製成品	11,945	14,236	12,295
總計	<u>29,821</u>	<u>32,233</u>	<u>30,763</u>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1,868	6,547	16,062
應收票據	9,455	5,472	3,153
呆賬撥備	51,323 —	12,019 —	19,215 —
	<u>51,323</u>	<u>12,019</u>	<u>19,215</u>

應收貿易賬款不計息，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天。以下為按貨物交付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與確認收益的各個日期相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3個月內	15,079	3,436	14,885
3個月至1年	9,329	2,741	871
超過1年	17,460	370	306
合計	<u>41,868</u>	<u>6,547</u>	<u>16,062</u>

應收票據的期限為6個月內。

除以下結餘外，並無其他客戶結餘佔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總額10%以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A	不適用*	2,391	不適用*
B	不適用*	1,029	2,574
C	—	770	—
D	4,374	—	—
E	—	—	3,766
合計	<u>4,374</u>	<u>4,190</u>	<u>6,340</u>

* 有關結餘所佔 貴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百分比不超過10%。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貴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所有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於貴集團所採用的內部信貸評分系統中佔有最好的信貸評分。

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於各報告期末逾期的金額(見下文賬齡分析)，由於並無顯著的信貸質素變動且金額仍被視作可收回，故貴集團並無確認呆賬撥備。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進行其他信貸增級，其亦無法定權利抵銷貴集團欠交易對方的任何款項。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3個月內	122	528	298
3個月至1年	9,329	2,741	871
超過1年	17,460	370	306
合計	<u>26,911</u>	<u>3,639</u>	<u>1,475</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2,520,000港元的應收票據已獲抵押作為貴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的擔保。

23a. 轉讓金融資產

	附有全面 追索權的 銀行貼現 應收票據 千港元 (附註(i))	附有全面 追索權的 供應商背書 應收票據 千港元 (附註(ii))	附有全面 追索權的 銀行保理 應收貿易賬款 千港元 (附註(iii))	合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計入：				
—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5,246	3,947	9,193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	(5,246)	(3,701)	(8,947)
持倉淨額	<u>—</u>	<u>—</u>	<u>246</u>	<u>246</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計入：				
—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603	2,741	—	4,344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247	—	247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1,603)	(2,988)	—	(4,591)
持倉淨額	<u>—</u>	<u>—</u>	<u>—</u>	<u>—</u>

	附有全面 追索權的 銀行貼現 應收票據 千港元 (附註(i))	附有全面 追索權的 供應商背書 應收票據 千港元 (附註(ii))	附有全面 追索權的 銀行保理 應收貿易賬款 千港元 (附註(iii))	合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計入：				
—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2,902	—	2,902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	(2,902)	—	(2,902)
	<u>—</u>	<u>(2,902)</u>	<u>—</u>	<u>(2,902)</u>
持倉淨額	<u>—</u>	<u>—</u>	<u>—</u>	<u>—</u>

附註：

- (i) 款項指 貴集團按全面追索權基準透過貼現該等應收票據轉讓予銀行的金融資產。由於 貴集團尚未轉移與該等應收票據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值，並確認轉讓已收現金為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31)。該等金融資產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
- (ii) 款項指 貴集團透過將應收票據背書予其供應商轉讓予供應商以償付其應付款項的應收票據。由於 貴集團尚未轉移與該等應收票據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予供應商，故 貴集團繼續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應付供應商款項的全部賬面值。倘發行金融機構未能於到期時償付票據， 貴集團於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下就該等應收票據的償付責任承擔風險。該等金融資產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
- (iii) 根據 貴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的保理協議，銀行提供的銀行貸款金額不超過 貴集團保理應收貿易賬款。銀行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的全部款額且只需向 貴集團支付其所收回超過貸款額的任何款項。由於 貴集團既未轉移特定可識別現金流量，亦未完全按比例分佔全部或部分現金流量，故 貴集團不能對部分保理應收貿易賬款應用終止確認模式。 貴集團繼續確認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值，並確認轉讓已收現金為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31)。該等金融資產於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
- (iv)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客戶及關連人士背書予 貴集團的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4,826,000港元及1,160,000港元。 貴集團已(i)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上述應收票據背書予供應商，金額分別為4,826,000港元及543,000港元，及(ii)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銀行貼現應收票據，金額為617,000港元。 貴集團繼續確認應付供應商款項的全部賬面值，並已確認就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收取現金為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31)。

2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收回增值稅	—	—	22,063
增值稅退稅	4,644	14,353	438
向第三方墊款	28,480	2,620	—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4,650	2,018	2,549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20)	8	458	461
其他	1,273	1,580	2,641
	<u>39,055</u>	<u>21,029</u>	<u>28,152</u>

向第三方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貴集團並無就向第三方墊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進行其他信貸增級。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第三方墊款均已悉數償還。

25. 應收關連人士／一名股東款項

貴集團

	附註	於		於		截至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最高未償還	十二月	最高未償還	六月三十日	最高未償還
		三十一日	款額	三十一日	款額	六月三十日	款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黃先生	(i)	—	—	19,231	19,231	—	19,231
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	(ii)/(v)	—	—	247	2,400	—	322
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	(ii)/(vi)	10,781	21,710	—	20,312	—	—
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	(iii)	9,180	9,612	—	137,357	—	—
鴻偉木業(贛州)有限公司	(ii)	6,926	11,490	—	6,926	—	—
漳州鴻偉木業有限公司	(iv)	3,008	11,798	—	3,662	—	—
		<u>29,895</u>	<u>54,610</u>	<u>19,478</u>	<u>189,888</u>	<u>—</u>	<u>19,553</u>

貴公司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一年 最高未償還 款額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二年 最高未償還 款額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最高未償還 款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黃先生	(i)	—	—	19,231	19,231	—	19,231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悉數償付。
- (ii) 該等關連公司由黃先生及黃太太控制。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該等關連公司由黃太太及黃先生與黃太太的女兒黃韻瑜女士控制。
- (iii) 關連公司由黃先生與黃太太的兒子黃建澄先生控制。
- (iv) 關連公司由黃先生控制，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止。
- (v)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背書予貴集團的應收票據金額為247,000港元，以償付應付貴集團的未償還結餘。應收票據的期限為6個月內。
- (v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背書予貴集團的應收票據金額為987,000港元，以償付應付貴集團的未償還結餘。應收票據的期限為6個月內。
- (vii) 除上述(v)及(vi)所載的應收票據外，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6. 衍生金融工具

貴集團所持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名義金額及公平值載於下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歐元	千歐元	千歐元
外匯遠期合約 合約／名義金額	—	—	1,500
	<u> </u>	<u> </u>	<u> </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公平值 外匯遠期合約	—	—	298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購買歐元的外匯遠期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千歐元	到期日	匯率
5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1 歐元兌人民幣7.9873 元
1,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1 歐元兌人民幣7.9720 元
<u>1,500</u>		

27. 銀行結餘與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分別按市場利率介乎年利率0.36厘至0.50厘、0.35厘至0.50厘及0.35厘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266,000港元及2,172,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分別用以簽發應付票據(附註28)及信用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為數8,314,000港元及5,69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分別用以簽發應付票據(附註28)及信用證。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i)	23,002	10,224	18,552
應付票據	(ii)	—	2,659	19,881
		<u>23,002</u>	<u>12,883</u>	<u>38,433</u>

附註：

(i)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3個月內	13,588	4,469	14,982
3至6個月	4,135	1,611	2,468
6至12個月	192	4,144	29
超過1年	5,087	—	1,073
	<u>23,002</u>	<u>10,224</u>	<u>18,552</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一般還款期為30至90天。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應付票據賬齡分別為3個月及6個月內。

29. 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	16,230	37,796
應付工資	2,282	3,961	4,323
應計費用	925	3,105	5,695
客戶預付款項	8,413	1,699	88
其他應付稅項	803	784	548
其他	529	2,738	8,453
	<u>12,952</u>	<u>28,517</u>	<u>56,903</u>

3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貴集團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	(i)/(ii)	4,824	—	—
香港鴻偉合夥公司	(i)/(ii)	3,269	—	—
黃先生	(ii)	—	—	64,300
		<u>8,093</u>	<u>—</u>	<u>64,300</u>

貴公司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黃先生	(ii)	—	—	64,300
		<u>—</u>	<u>—</u>	<u>64,300</u>

附註：

- (i) 該等關連公司由黃先生及黃太太控制。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開始，該等關連公司由黃太太及黃先生與黃太太的女兒黃韻瑜女士控制。
- (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31. 借款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	(ii)/(iii)/(iv)	40,634	65,881	195,517
就保理應收款項取得 銀行貸款	(附註23a (iii))	3,701	—	—
就貼現應收票據取得 銀行貸款	(附註23a (i) 及 (iv))	—	2,220	—
自其他實體取得貸款	(v)	25,593	—	—
		<u>69,928</u>	<u>68,101</u>	<u>195,517</u>
有抵押		44,335	46,618	131,292
無抵押		25,593	21,483	64,225
		<u>69,928</u>	<u>68,101</u>	<u>195,517</u>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及於1年內償還		39,399	42,202	191,517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30,529	25,899	4,000
		<u>69,928</u>	<u>68,101</u>	<u>195,517</u>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金額		<u>(39,399)</u>	<u>(42,202)</u>	<u>(191,517)</u>
非流動部分		<u>30,529</u>	<u>25,899</u>	<u>4,000</u>

附註：

- (i) 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貼現應收票據取得的銀行貸款按固定年利率7.14厘計息以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若干以0.93厘至2.23厘計息的銀行貸款外，其他銀行貸款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浮動年利率介乎5.56厘至7.63厘、1.83厘至7.63厘及1.02厘至7.20厘計息。
- (i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14,201,000港元的樓宇、廠房及設備(附註18)；
 -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361,000港元的預付租賃款項(附註20)；
 - 質押由黃先生控制的 貴集團關連人士仁化縣金寶實業有限公司擁有的預付租賃款項；
 -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2,520,000港元的應收票據(附註23)；及
 - 黃先生及黃太太提供的擔保。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a)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7,926,000港元的廠房及設備(附註18)；
 - (b)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1,603,000港元的應收票據(附註23a(i))及總賬面值為617,000港元的客戶背書應收票據(附註23a(iv))；及
 - (c) 香港鴻偉合夥公司、黃先生及黃太太提供的擔保。
- (iv)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a)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11,555,000港元的樓宇、廠房及設備(附註18)；
 - (b)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為86,398,000港元在建工程(附註18)；
 - (c) 質押 貴集團總賬面值為23,108,000港元的預付租賃款項(附註20)；
 - (d) 質押由黃先生控制的 貴集團關連人士仁化縣金寶實業有限公司擁有的預付租賃款項及樓宇；
 - (e) 質押由黃先生與黃太太的兒子黃建澄先生控制的 貴集團關連人士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及韶關鴻基林業有限公司擁有的預付租賃款項及生物資產；及
 - (f) 貴公司、香港鴻偉合夥公司及黃先生提供的擔保。
- (v) 自其他實體取得的借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32. 其他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發行予金康的可贖回普通股	—	6,208	—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a) 貴公司、黃先生及金康訂立股份認購及股東協議(「認購協議」)，及(b)黃先生及金康訂立一份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貴公司同意以認購價合共人民幣12,500,000元(相當於約15,591,000港元)(「認購價」)向金康發行3,333,5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貴公司向金康發行1,333,400股普通股(「首次認購」)，佔首次認購後經擴大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2.6%，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相當於約6,208,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貴公司向金康額外發行2,000,100股普通股(「第二次認購」)，佔第二次認購後經擴大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3.75%，總代價為人民幣7,500,000元(相當於約9,383,000港元)。

根據認購協議，倘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即首次認購日期)後兩年內並無進行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則已發行予金康的普通股可按認購價贖回(「贖回權」)。

根據補充協議，黃先生已向金康作出股息保證。自首次認購日期起至黃先生或貴公司購回所有已發行予金康的股份之日或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止，貴公司須按認購價12%的年度比率派發保證年度股息，且該股息應以每年360天為基準，按一年內已過去的實際天數按比例支付(「保證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數492,000港元的利息(代表保證股息的影響)已獲確認。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貴公司、黃先生及金康訂立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以修訂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項下的若干條款。第二份補充協議項下修訂的主要內容包括：(a) 關於贖回權，金康將僅有權對黃先生行使贖回權，且貴公司將不受限於贖回權；及(b) 關於保證股息，保證股息應僅由黃先生支付，且貴公司對該保證股息並無責任。

根據認購協議，已發行予金康的普通股為可贖回且載有貴公司向金康交付現金的合同責任。於初步確認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未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12個月內行使贖回權，已發行予金康的普通股入賬列作非流動金融負債，並按攤銷成本入賬直至被取消為止。根據第二份補充協議，金康所持有對貴公司的贖回權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被撤銷。因此，不得就已發行予金康的普通股對貴公司行使可贖回，而有關普通股相應自金融負債轉撥至權益。

3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股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股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股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i>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i>						
法定						
於年初	—	—	53,333	—	—	53,333
於註冊成立後	—	50,000	—	—	50,000	—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 增加	—	3,333	—	—	3,333	—
於年末	—	53,333	53,333	—	53,333	53,333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	—	51,333	—	—	51,333
於註冊成立後	—	50,000	—	—	50,000	—
向金康發行可贖回普通股 (附註32)	—	1,333	2,000	—	1,333	2,000
於年末	—	51,333	53,333	—	51,333	53,333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貴公司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當日，5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及配發予黃先生。該等股份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黃先生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貴公司的法定股本從5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53,333,5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普通股。於同日，貴公司向金康發行1,333,400股可贖回普通股，認購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貴公司已向金康發行額外2,000,100股可贖回普通股，認購價為人民幣7,500,000元(見附註32)。

34. 儲備

貴公司

貴公司的儲備變動資料包括：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	—	—
年度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311	(88)	223
向金康發行可贖回普通股 (附註32)	4,875	—	(6,208)	—	—	(1,33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4,875</u>	<u>—</u>	<u>(6,208)</u>	<u>311</u>	<u>(88)</u>	<u>(1,110)</u>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725	(3,985)	(3,260)
向金康發行可贖回普通股 (附註32)	7,383	—	(9,383)	—	—	(2,000)
撤銷已發行予金康的 普通股的可贖回權及 股東代表 貴公司支付利息	—	492	15,591	—	—	16,08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2,258</u>	<u>492</u>	<u>—</u>	<u>1,036</u>	<u>(4,073)</u>	<u>9,713</u>

35.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權益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貴公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成本	154,271	220,65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u>(117,071)</u>	<u>(92,798)</u>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乃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刨花板業務。

36. 經營租約安排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已訂立經營租約，以租賃若干廠房及機器。訂立該等租約並無對貴集團施加任何限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期內經營租約項下已付最低租賃付款： 廠房及機器	217	221	111	37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1年內	221	222	—
1年後但不超過5年	795	573	—
	<u>1,016</u>	<u>795</u>	<u>—</u>

經營租約付款指貴集團為其若干廠房及機器應付的租金。租約的平均期限經協商為8年，且租賃期內的租金固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貴集團提早終止其與出租人訂立的租賃協議。

37. 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資料中撥備	—	176,913	58,104

38. 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資料附註25、30、31及39所披露的交易外，貴集團與其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買賣交易

貴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買賣交易：

	採購商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鴻偉合夥公司	1,399	—	—	—

從香港鴻偉合夥公司採購商品的價格由雙方商定。

向關連人士墊款／還款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韶關鴻偉林場 有限公司	(i)	37,383	147,461	9,874	33,394
黃先生		—	22,496	—	363
鴻偉木業(湖北) 有限公司	(ii)	12,616	18,741	12,627	319
清流天賜營林 有限公司	(iii)	—	18,436	—	62,738
漳州鴻偉木業 有限公司	(iv)	5,727	14,000	326	—
鴻偉木業清流林場 有限公司	(ii)	21,911	13,704	498	—
香港鴻偉合夥公司	(ii)	—	633	619	28,042
三明鴻偉木業 有限公司	(v)	2,185	—	—	—
		<u>79,822</u>	<u>235,471</u>	<u>23,944</u>	<u>124,856</u>

來自關連人士的墊款／還款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黃先生	—	52,788	—	56,955
鴻偉木業清流林場 有限公司	(ii) 2,259	33,332	9,038	—
韶關鴻偉林場 有限公司	(i) 28,757	23,046	7,692	87,746
清流天賜營林 有限公司	(iii) —	18,436	—	62,738
漳州鴻偉木業 有限公司	(iv) 14,014	17,324	16,668	—
鴻偉木業(贛州) 有限公司	(ii) 4,469	6,902	4,688	—
鴻偉木業(湖北) 有限公司	(ii) 6,358	3,252	1,478	—
三明鴻偉木業 有限公司	(v) 10,214	—	—	—
福建捷鴻木業 有限公司	(vi) 3,817	—	—	—
	<u>69,888</u>	<u>155,080</u>	<u>39,564</u>	<u>207,439</u>

附註：

- (i) 關連公司由黃先生與黃太太的兒子黃建澄先生控制。
- (ii) 該等關連公司由黃先生及黃太太控制。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該等關連公司由黃太太及黃先生與黃太太的女兒黃韻瑜女士控制。
- (iii) 該關連公司由貴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劉艷女士控制，直至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日被轉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止。
- (iv) 該關連公司由黃先生控制，直至其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被轉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止。
- (v) 該關連公司由黃先生及黃太太控制，直至其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四日被轉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止。
- (vi) 該關連公司由黃先生及黃太太控制，直至其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被轉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止。
- (vii) 除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予黃先生的60,000,000港元誠如財務資料B節所披露隨後已獲資本化外，墊付予／來自關連人士的墊款／還款為免息、無抵押且須應要求償還。

其他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黃秀延已代表貴集團支付運費(包括相關稅項)13,594,000港元。運費12,643,000港元已於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分銷開支。
- (i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及漳州鴻偉木業有限公司已分別代表貴集團支付廠房及機器成本1,283,000港元及112,000港元。

- (ii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先生已代表 貴集團支付註冊及設立 貴公司的服務費87,000港元。上述服務費已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行政開支。
- (iv)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黃先生及黃太太為已授予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36,388,000港元以零代價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黃先生、黃太太及香港鴻偉合夥公司為已授予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65,881,000港元以零代價向銀行提供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黃先生及香港鴻偉合夥公司為已授予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64,822,000港元以零代價向銀行提供擔保。
- (v)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25,063,000港元以質押仁化縣金寶實業有限公司(黃先生所控制的 貴集團關連人士)擁有的預付租賃款項作抵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銀行貸款44,173,000港元及應付票據2,109,000港元以質押仁化縣金寶實業有限公司所擁有的預付租賃款及樓宇作抵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銀行貸款87,119,000港元以質押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及韶關鴻基林業有限公司(黃先生及黃太太的兒子黃建澄先生所控制的 貴集團的關連人士)所擁有的預付租賃款項及生物資產作抵押。
- (v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及福建捷鴻木業有限公司背書予 貴集團若干應收票據，金額分別為8,727,000港元、987,000港元及4,330,000港元。 貴集團背書予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若干應收票據，金額為953,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及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背書予 貴集團若干應收票據，金額分別為5,462,000港元及369,000港元。
- (v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與若干關連人士已訂立債務轉讓協議。詳情披露請參閱附註39(ii)至(xii)。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於有關期間，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72	445	187	584
	<u>272</u>	<u>445</u>	<u>187</u>	<u>584</u>

39. 重大非現金交易

- (i) 根據重組(附註2)， 貴公司以代價67,460,000港元收購鴻偉(仁化)100%股本權益，代價透過計入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支付。
- (ii) 根據 貴公司、鴻偉(仁化)與香港鴻偉合夥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香港鴻偉合夥公司將應收鴻偉(仁化)的2,634,000港元款項轉讓予 貴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應收鴻偉(仁化)的款項為2,634,000港元， 貴公司應付香港鴻偉合夥公司的款項為2,634,000港元。

- (iii) 根據 貴公司、黃先生與香港鴻偉合夥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香港鴻偉合夥公司將應收 貴公司的2,634,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黃先生，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應付黃先生的款項為2,634,000港元。
- (iv) 根據鴻偉(仁化)、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與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付鴻偉木業清流林場有限公司的10,273,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鴻偉(仁化)應付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款項為10,273,000港元。
- (v) 根據鴻偉(仁化)、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與漳州鴻偉木業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付漳州鴻偉木業有限公司的328,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鴻偉(仁化)應付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款項為328,000港元。
- (vi) 根據鴻偉(仁化)、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與韶關鴻基林業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付韶關鴻基林業有限公司的13,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鴻偉(仁化)應付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款項為13,000港元。
- (vii) 根據鴻偉(仁化)、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與鴻偉五金製品廠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付鴻偉五金製品廠的款項3,699,000港元轉讓予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鴻偉(仁化)應付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款項為3,699,000港元。
- (viii) 根據 貴公司、黃先生、鴻偉(仁化)與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同意使用應收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款項119,705,000港元代表 貴公司償清應付黃先生的未償還款項119,705,000港元。
- (ix)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已收到客戶及關連人士背書的應收票據，並透過背書將 貴集團的應收票據轉讓予其供應商。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附註23a、25及38。
- (x) 根據鴻偉(仁化)、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與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收鴻偉木業(湖北)有限公司的322,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鴻偉(仁化)應收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款項為322,000港元。
- (xi) 根據鴻偉(仁化)、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與黃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付韶關鴻偉林場有限公司的54,494,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黃先生，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鴻偉(仁化)應付黃先生的款項為54,494,000港元。
- (xii) 根據鴻偉(仁化)、香港鴻偉合夥公司與黃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收香港鴻偉合夥公司的28,119,000港元款項轉讓予黃先生，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鴻偉(仁化)應收黃先生的款項為28,119,000港元。
- (xiii) 根據 貴公司、鴻偉(仁化)與黃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債務轉讓協議，鴻偉(仁化)將應付黃先生的26,374,000港元款項轉讓予 貴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鴻偉(仁化)應付 貴公司的款項為26,374,000港元。

B. 報告期結算日後事件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貴公司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拆細至10股每股0.10港元的股份，因而致使法定普通股股份數目由53,333,5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增加至533,33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而已發行股份總數則由53,333,5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增加至533,33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3,333,500港元分為533,335,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黃先生已同意，將黃先生向貴公司延長還款期的60百萬港元貸款，透過貴公司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貴公司股本中合共100股每股0.10港元的股份的方式資本化。獲資本化的60百萬港元中，59,999,990港元獲分配至貴公司股份溢價賬戶，而10港元獲確認為股本。

C. 董事酬金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估計約為428,000港元。

D.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 致

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建勤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